

南昌市新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新城管提字〔2024〕16号

分类：B

南昌市新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对区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代表001号 建议的答复

罗冬青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完善共享单车停车区域规范划线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城市规划和交通管理需要，我局制定了共享电单车停车区域规范划线标准。标准明确规定了停车区域的设置原则、尺寸、标识等要求，以确保停车区域既方便市民使用，又不影响城市交通秩序。在城区范围内，对符合条件的人行道、公共广场等区域进行了详细勘察，并根据实际情况规划了共享电单车停车区域。我们也将积极协调共享运维企业，加快停车泊位线的建设进度和维护保养，确保便民利民。

我局将持续加强对停车区域使用情况的巡查和管理，督导共

享运维人员及时清理乱停乱放的车辆；对违规停车行为进行劝导教育，以维护良好的停车秩序。通过媒体宣传、社区活动等方式加强共享单车秩序停放宣传与教育工作，向市民普及共享单车停车规范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，引导市民养成良好的停车习惯。

特此答复。

南昌市新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4年7月1日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办公室，区政府督查室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新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83706686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号码：001

代表人姓名	罗冬青	通讯地址	新建区望 北大道 888号	邮政编码	330000
提案内容	关于完善共享单车停车区域规范划线的建议				
承办单位	区城管执法局	电话	83706686	邮政编码	330100
提案人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					
感谢对便民问题的重视，望城管执法局推动举措扎实落地，做好引导督促工作，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。					
满意	满意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
建议人签名

2024年1月4日

